

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现状分析与对策研究

黄永林, 纪东东

摘要: 以文化强省为目标, 湖北省积极主动探索文化体制改革, 在文化宏观管理体制、文化行政管理体制、文化市场体系建设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了重大进展, 本文在总结近几年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取得的成绩和经验的基础上, 对进入改革深水区和攻坚期所面临的新问题与新难点进行了深入分析, 并提出了在“新常态”背景下如何进一步深化湖北文化体制改革的建议。

关键词: 文化体制改革; 文化行政管理体制; 文化市场体系

中图分类号: G127.6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0169(2015)04-0096-07

DOI: 10.16493/j.cnki.42-1627/c.2015.04.012

湖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文化建设, 提出了建设文化强省的宏伟战略目标, 从文化大省向文化强省跨越, 是湖北奋力构筑中部崛起战略支点的重要着力点之一。文化既是推动全省科学发展的重要手段, 又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体现; 既是全省上下凝聚人心的精神纽带, 又关系到 6 000 万人民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既为全省经济增长作贡献, 又对优化经济结构、提升发展质量发挥重要作用^[1]。文化体制改革, 是解放和发展文化生产力、推动湖北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内在需求和必由之路。2014 年 11 月 16 日湖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湖北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作为 2020 年前湖北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纲领性、权威性指导文件, 充分体现了全面深化改革的精神和要求, 全面规划了文化改革发展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 为湖北文化事业繁荣和文化产业发展指明了前进的方向。本文在总结近几年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取得的成绩和经验的基础上, 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并提出了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建议。

一、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取得的新亮点与新成就

近几年, 湖北省按照中央确定的路线图、时间表、任务书, 努力开拓创新, 加强组织协调、完善政策措施, 文化体制改革全面提速、整体推进, 取得了重大进展和显著成效。

(一) 积极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

1. 国有文艺院团转企改制催生强劲发展动力。文艺院团改革既是文化体制改革的重点, 也是改革任务中的难点。2011 年初战告捷, 截至年底, 全省 100 家国有文艺院团, 完成转企改制 52 家, 撤销和整合 11 家, 划转为公益性保护传承机构 26 家、保留 4 家, 完成率达 93%^[2]。2012 年再接再厉, 湖北省国有演艺集团转企改制基本完成。转企改制以后, 文艺院团焕发新的活力, 精品剧目不断, 市场十分活跃, 经营效益明显提升。湖北省因此获得中宣部“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先进单位”、文化部“国有文艺院团体制改革工作突出贡献单位”称号。

基金项目: 中共湖北省委政研室(省改革办)委托的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智库研究项目

作者简介: 黄永林, 文学博士, 华中师范大学国家文化产业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北 武汉 430070); 纪东东, 华中师范大学国家文化产业研究中心副教授

2013年至2014年,湖北省演艺集团又相继成立微观视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演出推广中心和艺术策划创作制作中心,形成了演艺产品创意、生产、营销的完整系统,通过整合资源,探索订单式艺术生产新模式,实现剧目和文化旅游演艺项目生产新机制,培育新的文化消费市场,全面提升文化社会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为繁荣湖北文化做出了贡献。

2. 新闻广电传媒实现“四转”激发企业内在活力。湖北省按照“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的要求,逐步理顺了管理体制和监管机制。

2012年,全省17个地市、70个县的广播电视网络全部加入省级网络,并组建成立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全省一网。2013年5月,湖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在全国率先组建成立,其“三定方案”被业内誉为“样板”。2014年湖北广电推出了《三年改革发展实施方案》和“四转”即职能转变、角色转换、改革转深、发展转型,通过并购整合、投资理财公司等方式全面推进改革,力求在2015年总资产规模达到100亿元。

2014年,报刊出版单位大力发展全媒体,知音传媒集团探索实行特殊管理股制度,进行股份制改造;非公有资本进入报刊出版的部分环节,在境外办报办刊。在实现集团化、集约化发展方面,湖北省批准组建了今古传奇传媒集团、长江报刊传媒集团、孝感日报传媒集团等12家报刊集团,新闻媒体单位剥离转企、事企分开得到实质性推进。

面对大数据时代潮流,湖北省构建传统报刊与新媒体融合发展的产业格局。推动非时政类报刊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支持一批具有战略性影响的数字化转型项目,推动“全省报刊数据库”建设,加快传统报刊单位存量内容资源的数字化,推动报刊出版数字化转型,加快网络出版、手机出版、云出版等数字出版新业态发展^[3]。

(二) 深化文化事业单位内部管理机制和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湖北省文化事业单位大力推行劳动人事、收入分配、社会保障三项制度改革,普遍推行了全员聘用制、岗位责任制和绩效工资制,引入竞争激励机制,拓宽服务领域,创新服务方式,极大激发了内在活力,服务水平和管理能力大幅提升^[4]。2013年7月,湖北广播电视台在旗下的电视新闻中心、湖北经视、湖北卫视等6家单位开展人力资源管理体制改革试点,精简了20多名职工,工作效率大大提高。湖北卫视收视增幅连续两年位居全国前列,湖北经视连续14年位列省级地面频道十强,广告收入增速数倍于全国广电广告收入平均水平^[5]。

为了进一步转变行政职能,规范行政行为,省文化厅取消和下放了一批文化市场审批项目。为保证行政审批工作的顺利衔接,省文化厅贯彻落实《文化部关于加强行政审批规范化建设开展文化市场行政审批大检查的通知》,结合湖北省实际,制定了《2013年全省文化市场管理与综合执法考评细则》,积极督促文化行政审批工作顺利开展。

(三) 加快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建设

党的十六大以来,湖北省高度重视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建设,打破按部门、按行政区划、按行政级别分配文化资源的传统体制,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加快公司制、股份制改造,推动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从而增强文化市场主体竞争力。鼓励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发展,支持各种形式小微文化企业发展,构建开放多元化的文化市场发展格局^[6]。建立多层次文化产品和要素市场,大力推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文化资源相结合。

(四) 文化改革发展配套政策不断完善

为推动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湖北省政府出台了一系列配套政策,从发展规划、管理办法、财政扶持、税收优惠、社会保障、机构编制等多个方面进行政策保障,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五) 文化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文化产业是新一轮经济结构调整重点扶持和发展的“绿色产业”,近年来,呈现快速发展态势,

对国民经济的促进作用不断增强。2012年统计年报结果显示:湖北省文化产业(含个体经营户)完成增加值601.4亿元,比上年净增96.6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7.4%,占GDP比重为2.7%,较上年提高0.12个百分点^[7]。据有关消息报导,截至2013年底,湖北省文化产业的增加值达686.1亿元,占全省GDP的2.8%;增幅约14.9%,高于湖北省GDP增幅4.8个百分点,高于第三产业增幅4.9个百分点^[8]。从2007年以来,湖北省文化产业增速已连续7年快于GDP和第三产业增速。

湖北省现已形成了报纸期刊、出版发行、印刷复制、数字网络、电影放映、影视动漫等一批优势文化产业集群,网络游戏和游戏产业正在逐步成为湖北省出版产业新的增长点,发展潜力巨大。

二、湖北文化体制改革的新问题与新难点

尽管湖北文化体制改革稳步推进,成效卓然,但也要清醒看到,改革进入深水区和攻坚期,文化事业建设与文化产业发展与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有着差距,从改革实践上看,还存在一些深层次的矛盾与问题,后续改革难度会更大。

第一,传统观念影响深刻,改革主动性不够。文化体制改革必须在深化认识上下功夫,深刻领会新一轮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性,深刻认识改革的复杂性和艰巨性。文化体制改革是一场直接涉及单位、企业和个人利益的改革,有些单位和企业由于现在有编制、财政保障,一下子要走向市场、转换身份,顾虑重重,往往表现出“不想改”和“不敢改”。即便是在国有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过程中逐渐形成的“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的体制,由于它既保留了事业单位的福利和待遇,又享有企业相对独立的自主经营权,这些已经形成的“刚性”利益格局使得绝大多数单位至今仍不愿意“转企”。

第二,强行政模式很明显,企业内生力不足。在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实践中,政府一直扮演着极为重要的角色,形成了极为显著的强行政模式。政府强力介入文化体制改革,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减少改革的无序,防止出现制度真空,还可以缓解文化体制转轨过程的代理人危机。但是,这种强行政模式,其隐患也是不可忽视的,这主要是由于改革的核心动力源来自于政府,市场力量相对薄弱,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新的路径依赖,特别是在资源、利益分配过程中,形成新的部门和资源垄断,对后续改革带来一定的难度。比如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垄断性文化行业的深层次改革目前步履维艰。在这种外部力量的强劲干预之下,以政府意志主导的文化体制改革在一定程度上造成对文化发展规律,特别是对文化产业发展规律的背离。

第三,深层问题突破艰难,创新积极性不高。文化体制改革包含有革旧与立新、解构与建构的关系,革旧不易而创新更难,有的解构不彻底,有的建构不规范。如宏观管理体制改革、产权制度改革、转企改制及“双轨制”的归并、国有文化资产监管、文化市场一体化,以及社会保障制度建立等,还有待进一步深入探索和有力破解。如目前我国政府在推进“管办分离”方面已有所进展,但如何实现与所属企业“政企分开”,加快产权制度改革还有待继续探索。事实上,这方面的改革已经触及政府自身的改革,也就是更深层次的政治体制改革了,如果没有政治体制改革的同步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就难以孤军突进而取得预期的成效。另外,文化体制改革的理论创新不足,文化规划缺乏实践操作性,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文化的发展。改革重在重构创新,重构创新又重在科学化和规范化,从突破走向规范是一个不断成熟、完善和提升的过程,更需要大力促进新体制、机制、体系的健全和完善、规制和规范。

第四,单位性质定位模糊,职能发挥受影响。在文化体制改革进程中,国有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形成了一批被称为“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既是事业法人,也有企业法人执照。这些单位为了获得更多的经济效益,使得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公共和非公共的性质混淆,营利性和非营利性的活动交叉,机构的发展目标和功能模糊,造成内部管理机制混乱。这种体制兼具旧体制和

新体制的特点,在文化体制转型时期,特别是在诸多配套政策还不完善的情况下,作为一种过渡形态是必要的,也有利于推动文化的发展。但从实践来看,这种非国有企业在产权制度和公司制改革模式导致的这种定位造成了这些单位“市场意识”缺失、单位性质模糊、职能发挥受到影响。

第五,顶层设计比较薄弱,统筹协调需强化。当文化体制改革进入到深化、提升阶段时,应当更加注重顶层设计的全面性和系统性,更需要其他领域改革密切配合,统筹协调,综合整体推进。改革要做到既要注重深化企业改革,又要加强改革管理体制,既要围绕文化产业发展进行改革,又注意涉及文化事业单位改革。此外,还要抓好试点、突出重点、彰显亮点,通过试点先行而加以引导和示范;重点突破而务求实效,将重点突破与全面推进相结合;强调出实效、出经验、出典型而形成亮点,并充分发挥改革亮点的带动拓展效应。

第六,改革政策亟待完善,法制建设需加强。文化体制改革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相继都出台了不少文化政策法规制度等,但是,随着文化产业的快速发展,这些法规政策也暴露出一些问题:一是我国的文化法规政策体系还不健全。由于文化管理与改革涉及的行业和部门较多,制定的文化政策虽然数量繁多,但是却未成体系,这在相当程度上阻碍了我国文化事业的繁荣和文化产业的整体快速发展。二是我国文化法规政策体系比较粗放化,不利于有效执行和实施。文化的相关管理部门制定法规政策通常缺乏系统性,相关法律条文的解释空间较大。三是目前已经出台的关于文化方面法规的内容往往偏重管理和规范,没有充分体现法律在保障公民实现文化权利方面的重要功能,也不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

第七,市场化程度不高,整合力度不足。与其他省市相比,湖北文化产业的发展还存在一定的差距。文化资源开发利用不够、精品名牌不多,更乏在全国叫得响的文化领军企业;文化产业组织化、集约化程度低,多头并举、条块分割,市场主体不强、市场化程度不高,即使国有文化企业也未形成文化产业的“旗舰”或“航母”。由于市场机制失灵,资源没有很好整合、经营管理人才资源匮乏等原因,大多数文化创意企业持续发展能力不强,难以实现做大做强目标。

第八,复合型人才匮乏,领军人物更奇缺。文化是思想创造和精神创造的特殊领域,对人才的需求尤为迫切。当前,湖北省的文化人才总量偏低,人才结构和布局不够合理,用人机制有待完善。从艺术生产上看,湖北省中青年优秀文化人才不多,在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的拔尖人才更是很少。从经营管理上看,高素质、高水平的经营管理人才匮乏,特别是既熟悉经济管理又具有较深文化造诣的高层次复合型顶尖人才更是稀缺。从文化创意上看,创意产业从业人员在总就业人口中所占比例严重偏低,尤其是网络出版、编创、动漫制作和广告创意等领军人物奇缺。

三、湖北文化体制改革的新视野和新举措

文化体制改革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如何以“新常态”来深入贯彻实施这一方案,需要我们以新思维、新举措,在全省掀起新一轮文化体制改革、文化创新创造的新热潮。

一是把坚持党的领导和正确导向、把握改革主导权作为首要原则。必须始终坚持党对文化改革发展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各地必须建立“党委统一领导、政府、宣传部门协调指导、文化行政主管部门具体落实、各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无论改什么、怎么改,导向不能改、阵地不能丢,只有这样才能确保全省文化体制改革任务的完成。

二是把政府做好改革顶层设计、保持政策制度稳定作为重要基础。一方面,国家文化体制改革路线图和时间表都已明确,而且改革内容非常具体。在这种背景下,湖北省必须把自身的文化体制改革纳入到全国一盘棋中。2014年底,湖北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正式印发《湖北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通过对2020年前湖北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顶层设计、总体规划、制度

建设,为充分激发体制机制活力,有效释放改革红利,推动文化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另一方面,相较于相对单纯的经济领域市场化改革,文化领域的改革要复杂得多,它涉及事业与产业、公益性与经营性、意识形态安全与文化市场占有率之间的复杂关系,改革风险更大,同时“试错”式改革又充满不确定性,因此在文化体制改革过程中常常出现多次的改革政策和制度上的反复,造成对一线文化单位的改革预期以及积极性的挫伤,这种情况下保持政策与制度的相对稳定就愈加重要。

三是把推进文化体制机制创新、激发文化创造活力作为主攻方向。加强体制创新与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文化行政管理体制、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互联网管理体制,以及健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的体制机制。要按照中央要求,突出文化行业特点,与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相衔接,在科学分类的基础上,理顺政府与事业单位的关系,推动政府实现科学管理、依法管理、综合管理,解决文化管理部门的职能交叉、重叠、低效问题。转变文化行政部门职能,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履行好政府“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的职能。政府要减少行政审批、不再过多干预市场行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深化国有文化单位体制机制改革,通过事业单位分类改革、事企分开、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推动建立更有活力、富有成效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完善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推动文化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分类推进文化事业单位改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使之成为合格的市场主体、增强竞争力和综合实力。通过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打牢文化发展的体制基础,为文化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四是把搭建文化改革发展平台、做大做强市场主体作为关键支撑。经营性文化单位要加快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突出文化企业特点,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企业资产组织形式和经营管理模式,不断提高企业自主经营、自我创新水平。同时,要把转企改制与资源重组结合起来,推动文化资源、要素向优质企业、优势产业门类集聚,形成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骨干文化企业^[9]。

五是把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改善文化民生作为核心目标。通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搭建人民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的平台,以标准化、均等化为主攻方向,构建覆盖城乡、实用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上,应明确由政府主导、财政保障,适度行政配置并引入市场机制,引入市场和社会力量,保基本、兜底线、管覆盖,推进标准化、均等化,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文化需求;在非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上,明确由政府引导、市场配置、社会参与,体现多样化、精准化,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多层次文化需求。提高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提供的有效性,从老百姓的需求出发,大力发展群众性文化事业,引导群众在文化建设中自我表现、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让文化改革发展的成效惠及民生。研究制定涵盖建设、管理、服务、评估、考核等指标的公共文化标准体系,推进国家级和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做好城乡一体化公共文化服务建设规划,统筹布局和建设各类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项目,加快发展面向基层的公共文化流动服务,实现城乡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的互联互通、一体运行。大力运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科技,加快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移动化水平。

六是把构建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推进文化产业提质增效作为战略要求。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更多地利用市场办法来发展文化事业和产业,激发全社会文化创造活力。除特殊产品和服务外,完全可以使市场在配置文化资源、调节文化供求中起决定性作用。规范文化市场,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优胜劣汰,促进人才、资本、土地、技术、信息等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加快培育资本市场,促进文化资源与金融资本对接,充分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解决文化企业融资难的问题。通过引导文化产品创作生产,推出更多精品力作,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通过发展文化产业,进一步壮大规模实力,提升文化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借力文化与科技融合以及互联网经济快速发展的潮流,推动整个文化产业升级转型。以长江经济带建设为契机,打破行政壁垒、地区分割,实现“产业接

起来、要素流起来、市场通起来”,建立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文化企业。通过建设好培育好市场主体,创造条件使市场主体能够迅速壮大,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促进文化产业提质增效。

七是把深化产权制度改革、激发文化企业内生动力作为根本需求。产权作为企业动力机制中的核心部件是解决激励问题的关键,产权制度是文化体制改革核心问题,也是敏感问题。在事业型文化体制模式下,激励机制是由政府职能决定的,是一种科层式的命令系统,这种机制难以对开放的市场做出敏锐的反应。文化体制改革前期的主要任务就是释放文化的产业功能,采用企业化的机制对文化机构进行改造。本着让文化资源保值、增值的目的,在确保文化安全的同时,湖北省应稳妥推进文化资产产权制度的确立。首先从委托权上取得突破,逐步解决文化资产的产权问题,提高文化企业的效率,并带动激励机制问题的解决。在一些发达地区,特别是作为中部中心城市的武汉,要重点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鼓励社会力量通过参股、合伙经营乃至控股的方式参与文化建设,加快培育产权市场,加强对文化产权交易的管理,完善无形资产评估机制,鼓励和引导文化企业依法进行股权、版权、商标、品牌等方面的交易。为文化的进步繁荣创造源源不断的内生动力。

八是把提高文化对外开放水平、扩大中华文化国际影响作为重大任务。湖北文化底蕴深厚,是文化资源大省、科教大省、文学大省、戏剧大省和报刊出版大省。湖北省应充分利用这些独特的文化资源优势,以大视野、大思路、大手笔、大气魄精心制定荆楚文化发展战略,发展一批荆楚文化名牌产品、文化企业集团和文化支柱产业。要按照“政府主导、企业主体、民间参与、合作共赢”的要求,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统筹对外文化交流与贸易,提高文化开放水平。制定一个完善的荆楚文化“走出去”的发展规划,真正从提升荆楚文化软实力的战略角度,精心策划、实施全省文化产品和服务“走出去”的各项扶持鼓励措施,搭建和完善对外文化贸易政策扶持体系,加大对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项目的扶持力度,支持外向型产品开发、优秀产品对外推介及企业海外落地经营,努力推动荆楚文化“走出去”。

九是把加强文化政策法规建设、引导和支持文化改革发展作为主要保障。为推动改革深入,当前必须创造良好的条件,强化各项保障措施。一是完善文化经济政策。对当前行之有效的文化经济政策进行延续和规范;对一些成熟的现有政策,要及时将其上升为法律法规,提高政策约束力、增强权威性;对不适应现实需要的文化政策及时进行修订和完善;探索推动文化经济政策创新,学习国外促进文化发展的有益经验,借鉴其他行业改革发展的有效政策,突出文化领域特点,通过政策创新进一步形成文化领域宏观调控目标和政策手段的机制化。二是出台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政策,在资金投入、立项、用地、税收、融资、生产、进出口、社会捐助与社会保障等政策方面支持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引导文化创意产业的资本、技术、信息、人才等资源集聚和发展,解放和释放文化生产力。三是出台文化市场监管制度,发挥政府宏观调控、市场监管、质量监控、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职能和作用,把好内容导向关、市场监管关,确保文化安全和服务质量,形成政府、市场、社会和人民群众共建共治共享文化成果的局面。

参考文献

- [1] 湖北日报评论员. 从文化大省向文化强省跨越[N]. 湖北日报, 2011-07-15(2).
- [2] 李新龙. 文化体制改革的湖北答卷[N]. 湖北日报, 2012-02-14(9).
- [3] 晋雅芬. 湖北召开全省报刊管理工作会:继续推动报刊体制改革及数字化转型[N]. 中国新闻出版报, 2014-04-02(2).
- [4] 张云宽. 全省文化体制改革进展回望[N]. 湖北日报, 2011-10-06(2).
- [5] 王丽. 湖北广播电视台“人力改革”4招见效[EB/OL]. <http://chuansong.me/n/904791>, 2014-11-12.
- [6] 蒋建国. 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N]. 中国新闻出版报, 2013-12-16(1-2).
- [7] 社会科技处. 文化产业已提速换挡,但动力引擎尚待时日——湖北省文化产业发展情况分析[EB/OL]. ht-

tp://www.stats-hb.gov.cn/wzlm/tjbs/qstjbsyxx/105666.htm,2013-09-22.

[8] 中华网财经频道. 湖北省文化产业“2014 年度贡献奖”花落一起好金融[EB/OL]. http://finance.ifeng.com/a/20150215/13505436_0.shtml,2015-02-15.

[9] 蔡武. 坚定不移地深化文化体制改革[N]. 求是,2013,(16).

(责任编辑 周振新)